

附表一

無風管空氣調節機容許耗用能源基準

機種		額定冷氣能力分類(kW)	容許耗用能源基準(kWh/kWh)
氣冷式	單體式	2.2 以下	3.40
		高於 2.2，4.0 以下	3.45
		高於 4.0，7.1 以下	3.25
		高於 7.1，71.0 以下	3.15
	分離式	4.0 以下	3.90
		高於 4.0，7.1 以下	3.60
		高於 7.1，10.0 以下	3.45
		高於 10.0，71.0 以下	3.40
水冷式		全機種	4.50

附表二

能源效率分級標示管理系統登錄帳號及密碼申請表

填表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申請公司：_____

申請人：_____電話：_____傳真：_____

E-MAIL：_____

申請產品類別：_____

登入帳號：_____

密碼：_____

本公司申請能源效率分級標示管理系統之登錄使用權，並願對所登錄之所有資訊負責。

公司用印(公司及負責人印鑑)：

附表三

申請案號：

無風管空氣調節機能源效率分級標示登錄申請表

填表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一、申請廠商基本資料

公司名稱：_____

公司地址：_____

負責人：_____ 統一編號：_____

連絡人：_____ 部門：_____ 職稱：_____

電話：_____ 手機：_____ 傳真：_____

電子郵件：_____

二、製造廠名稱及地址

☐ 同申請廠商

製造廠名稱：_____

製造廠地址：_____

三、能源效率分級標示內容

產品型號	
額定冷氣能力(kW)	
CSPF 標示值(kWh/kWh)	
能源效率等級	
年耗電量(度)	
所依據之無風管空氣調節機 能源效率分級基準表公告年 度及文號	中華民國 104 年 8 月 11 日經能字 第 10404603780 號

註：本表如不敷填寫，可自行複製使用。

四、產品關鍵零組件

產品型號	壓縮機型號	壓縮機製造商名稱

註：本表如不敷填寫，可自行複製使用。

五、申請聲明與切結

茲向中央主管機關切結本公司登錄申請所附各項資料記載一切屬實，如有錯誤由具切結廠商自行負責，並負法律上一切責任；市售產品使用之能源效率分級標示內容與申請檢附資料一致，如有虛偽不實情事，願受撤銷登錄及能源管理法規定之處分絕無異議，合具切結為憑。

申請廠商用印(公司及負責人印鑑)：

六、委託代理授權(申請廠商自行申請登錄作業免填)

申請登錄作業係委託辦理者，其受任人應取得申請廠商之同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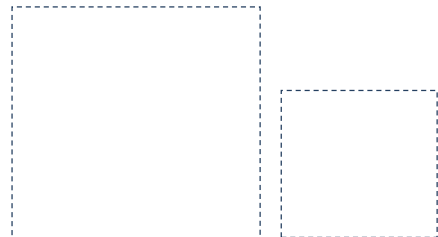
受任人之公司名稱：

負責人：

地 址：

統 編：

電 話：



(受任人之公司及負責人印鑑)

附表四

能源效率符合型式聲明書

本申請人切結保證申請能源效率分級登錄之產品，於生產時與所引用能源效率測試報告登載之測試型號一致(包括：產品構造、材質、零組件、能源效率)。產品資料如下：

一、名稱：無風管空氣調節機

二、申請登錄型號之引用資訊：

測試報告編號	測試報告登載之測試型號	本次申請登錄能源效率分級之產品型號

註:本表如不敷填寫，可自行複製使用

倘因違反本聲明書所保證之內容，本申請人願意擔負起所有相關法律責任，同意之能源管理法規定核處。

此致

經濟部能源局

申請人：_____ (公司印鑑)

負責人：_____ (負責人印鑑)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表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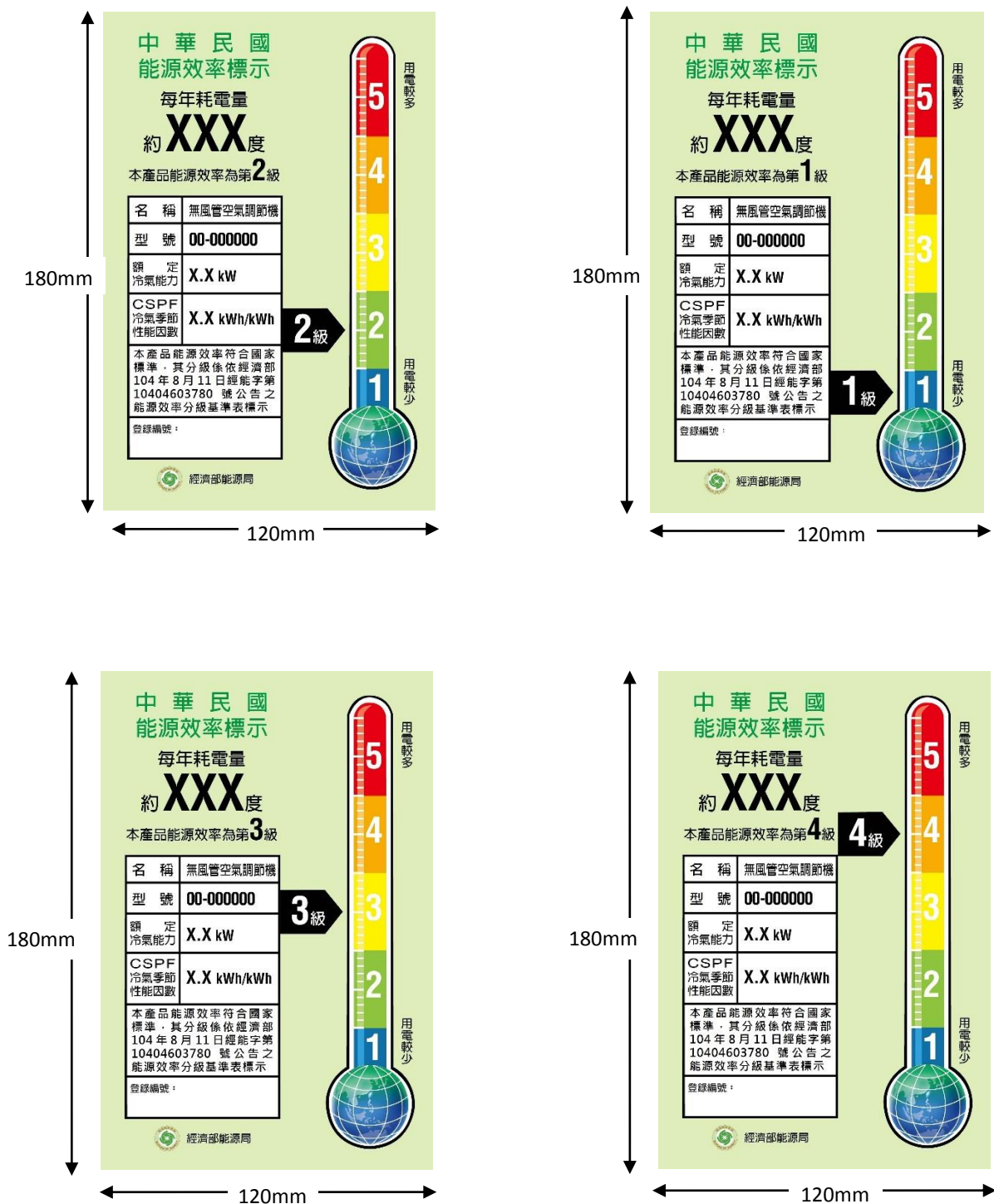
無風管空氣調節機能源效率分級基準表

機種		額定冷氣能力分類 (kW)	各等級基準(kWh/kWh)				
			5 級	4 級	3 級	2 級	1 級
氣冷式	單體式	2.2 以下	3.40 以上， 低於 3.64	3.64 以上， 低於 3.88	3.88 以上， 低於 4.11	4.11 以上， 低於 4.35	4.35 以上
		高於 2.2，4.0 以下	3.45 以上， 低於 3.69	3.69 以上， 低於 3.93	3.93 以上， 低於 4.17	4.17 以上， 低於 4.42	4.42 以上
		高於 4.0 ，7.1 以下	3.25 以上， 低於 3.48	3.48 以上， 低於 3.71	3.71 以上， 低於 3.93	3.93 以上， 低於 4.16	4.16 以上
		高於 7.1 ，71.0 以下	3.15 以上， 低於 3.37	3.37 以上， 低於 3.59	3.59 以上， 低於 3.81	3.81 以上， 低於 4.03	4.03 以上
	分離式	4.0 以下	3.90 以上， 低於 4.41	4.41 以上， 低於 4.91	4.91 以上， 低於 5.42	5.42 以上， 低於 5.93	5.93 以上
		高於 4.0 ，7.1 以下	3.60 以上， 低於 4.03	4.03 以上， 低於 4.46	4.46 以上， 低於 4.90	4.90 以上， 低於 5.33	5.33 以上
		高於 7.1 ，10.0 以下	3.45 以上， 低於 3.86	3.86 以上， 低於 4.28	4.28 以上， 低於 4.69	4.69 以上， 低於 5.11	5.11 以上
		高於 10.0，71.0 以下	3.40 以上， 低於 3.81	3.81 以上， 低於 4.22	4.22 以上， 低於 4.62	4.62 以上， 低於 5.03	5.03 以上
水冷式		全機種	4.50 以上， 低於 4.77	4.77 以上， 低於 5.04	5.04 以上， 低於 5.31	5.31 以上， 低於 5.58	5.58 以上

附圖一

能源效率分級標示圖

(附於產品使用說明書中或張貼於本體正面明顯處)：





附圖二

能源效率分級標示圖(使用於產品型錄上)：

能源效率
第 1 級

能源效率
第 2 級

能源效率
第 3 級

能源效率
第 4 級

能源效率
第 5 級

註：上圖之顏色及字型得視需要調整，並可依需要等比例放大，惟圖示不得小於7mm×10mm。